

# 信息公开

## 额济纳旗人民政府

### 额济纳旗人民政府 关于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为了实施额济纳农电有限责任公司黑鹰山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，拟使用哈日布日格德音乌拉镇国有土地 0.7428 公顷，地类为未利用地。

经实地查看，该批次拟使用土地权属为国有土地，权属界线清楚，未给任何人和单位办理过土地使用手续，不涉及补偿问题。

哈日布日格德音乌拉镇政府及有关居民就公告事宜有异议者，请在 30 个工作日内到旗国土资源局以书面形式提出听证申请，逾期未提出听证申请的，视为放弃听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2016 年 4 月 8 日



信息公开  
额济纳旗国土资源局仅限于信息  
额济纳旗国土资源局仅限于信息  
额济纳旗国土资源局仅限于信息

# 额济纳旗人民政府

## 关于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决定

哈日布日格德音乌拉镇人民政府：

额济纳农电有限责任公司黑鹰山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拟使用你镇土地面积 0.7428 公顷，用地已确定为国有未利用地，权属界线清楚，未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办理过土地使用手续，不涉及补偿问题，现决定收回。

2016 年 5 月 9 日

